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主要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現任職位 委任日期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主要職責	與其他董事、 監事及高級 管理層的 關係(如有)
潘海鴻先生	43	執行董事兼 行政總裁	2018年 11月21日	2015年 8月20日	監管本集團的戰略 發展、業務規劃 及日常運營	不適用
周桂林先生	61	執行董事及 首席運營官	2018年 11月21日	2009年 10月8日	監管本集團的財務 管理及日常運營	不適用
黃群先生	58	非執行董事	2018年 11月21日	2018年 5月3日	監管本集團的增長 策略及整體管理	不適用
		董事會主席	2018年 5月3日			
王文明先生	52	非執行董事	2018年 11月21日	2018年 5月3日	就本集團的企業發 展提供戰略建議 並就本集團的主 要經營及管理決 策提供推薦意見	不適用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現任職位 委任日期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主要職責	與其他董事、 監事及高級 管理層的 關係(如有)
程錦雲先生	63	非執行董事	2018年 11月21日	2018年 5月3日	就本集團的企業發展提供戰略建議並就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及管理決策提供推薦意見	不適用
葉雲志先生	54	非執行董事	2018年 11月21日	2018年 5月3日	就本集團的企業發展提供戰略建議並就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及管理決策提供推薦意見	不適用
許偉先生	49	獨立非執行 董事	2018年 11月9日	2018年 11月9日	監管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不適用
金洪青先生	67	獨立非執行 董事	2018年 8月1日	2018年 8月1日	監管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不適用
蔡嘉誠先生	39	獨立非執行 董事	2018年 8月1日	2018年 8月1日	監管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不適用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監事會

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組成，包括一名僱員代表及兩名外部監事。除僱員代表監事由僱員選舉外，其他監事由股東選舉。監事的任期為三年，可經重選及重新委任後連任。

下表載列有關監事的主要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現任職位 委任日期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主要職責	與其他董事、 監事及高級 管理層的 關係(如有)
謝豔麗女士	42	監事委員會 主席兼監事	2018年 5月3日	2018年 5月3日	監管董事及本集團 高級管理層成員 履行職責的情況	不適用
楊夢潔女士	28	監事	2018年 11月9日	2018年 11月9日	監管董事及本集團 高級管理層成員 履行職責的情況	不適用
謝輝輝先生	32	僱員代表 監事	2018年 5月3日	2009年 10月13日	監管董事及本集團 高級管理層成員 履行職責的情況	不適用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負責業務的日常管理。下表載列有關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現任職位 委任日期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主要職責	與其他董事、 監事及高級 管理層的 關係(如有)
潘海鴻先生	43	行政總裁 總經理	2018年 11月21日 2015年 8月20日	2015年 8月20日	監管本集團的 戰略發展、 業務規劃及 日常運營	不適用
周桂林先生	61	首席運營官 副總經理	2018年 11月21日 2009年 10月8日	2009年 10月8日	監管本集團的 財務管理及 日常運營	不適用
陳俊仁先生	44	副總經理	2009年 10月8日	2003年 4月21日	監管本集團的 日常運營、 物業租賃管理及 業務發展	不適用
夏仙法先生	52	副總經理	2009年 10月8日	2009年 10月8日	管理本集團的 物業、安全、 人力資源及 運營	不適用
徐亦先生	25	信息披露人	2018年 4月12日	2016年 9月19日	監管本集團的企 業管治、合規事 宜、風險管理及 公司秘書事宜	不適用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潘海鴻先生，43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總經理。彼於2015年8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8年11月21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溫嶺旭日的董事、經理及法人代表。彼主要負責監管本集團的戰略發展、業務規劃及日常運營。彼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潘先生擁有約21年的管理相關經驗並對業務發展、企業管治及行政領域具有深刻的了解。於加入本集團之前，潘先生自1997年6月至2015年8月於溫嶺市大溪中心菜場有限公司擔任法人代表及場長，負責公司的整體管理、日常運營及監管。潘先生自2015年8月至2018年2月擔任市場開發服務中心主任助理，負責就該中心的監管、經營管理及人員與整體管理協助董事。潘先生自2018年2月起成為市場集團黨委委員，負責作出重大決策及向黨委提供判斷。潘先生於2004年6月完成中國湖北省經濟管理幹部學院舉辦的經濟法課程。

潘先生於以下公司解散時為其一名經理，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解散方式	解散日期	解散原因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溫嶺市溫西工量刃具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銷售金屬工量刃具	註銷	2016年6月8日	終止業務

潘先生確認上述公司於其解散時擁有償債能力，彼並無作出欺詐或不當行為導致該公司解散，亦不知悉由於該公司解散已或將對彼提出之任何實際或潛在索賠。

周桂林先生，61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首席運營官及溫嶺旭日之監事。彼主要負責監管本集團財務管理及日常運營。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周先生在交易中心運營行業擁有逾九年的經驗並對業務運營及財務管理領域具有深刻的了解。周先生於2009年10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副總經理及於2018年5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8年11月21日調任為執行董事，負責監管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日常運營以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活動。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周先生自1993年8月至2009年9月擔任溫嶺市溫嶺鎮政府城鎮建設管理部主任，負責監管項目運營及管理。

周先生於以下公司解散時為其一名監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主要業務	解散方式	解散日期	解散原因
	成立地點					
溫嶺市溫西工量刀具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銷售金屬工量刀具	註銷	2016年6月8日	終止業務

周先生確認上述公司於其解散時擁有償債能力，彼並無作出欺詐或不當行為導致該公司解散，亦不知悉由於該公司解散已或將對彼提出之任何實際或潛在索賠。

非執行董事

黃群先生，58歲，為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彼於2018年5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8年11月21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管本集團的增長策略及整體管理。彼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黃先生擁有約17年的管理相關經驗並在戰略規劃、業務發展及行政方面擁有廣泛的知識。於加入本集團之前，黃先生自2001年11月至2018年2月獲委任為市場開發服務中心主任，負責該中心的整體管理、業務發展及戰略規劃。黃先生自2018年2月起擔任市場集團副總經理，負責就公司整體發展及經營規劃協助總經理。黃先生於2005年6月畢業於中國長江大學行政管理專業。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黃先生於以下公司解散程序開始時為其一名監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擬解散 方式	狀態	解散原因
溫嶺市興箬農貿市場 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投資服務、信息技 術諮詢服務及物 業管理服務	註銷	註銷程序於2018年 12月25日完成	終止業務

黃先生確認上述公司於其解散程序開始時擁有償債能力，彼並無作出欺詐或不當行為導致該公司開始解散程序，亦不知悉由於該公司開始解散程序已或將對彼提出之任何實際或潛在索賠。根據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該解散並無法律障礙。

王文明先生，52歲，自2018年5月3日起獲委任為董事。王先生於2018年11月21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企業發展提供戰略建議並就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及管理決策提供推薦意見。

王先生在管理及行政方面擁有約12年的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王先生自2006年11月於茅洋村委會任職，先後擔任副主任及書記，負責茅洋村的整體管理及行政管理並向其提供戰略建議。王先生於2017年擔任台州市第五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代表，並自2017年2月起成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14屆溫嶺市委員會委員。王先生於2011年1月畢業於中國溫嶺市職業技術學院。

王先生曾任溫嶺市飛騰工磨具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公司，其營業執照於2008年11月28日被吊銷）之監事。根據王先生所知，該公司已經停止營運且並未進行年檢。因此，其營業執照被吊銷。

王先生確認上述公司於其營業執照被吊銷時擁有償債能力，彼並無作出欺詐或不當行為導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致該公司營業執照被吊銷，亦不知悉由於該公司營業執照被吊銷已或將對彼提出之任何實際或潛在索賠。

程錦雲先生，63歲，於2018年5月3日獲委任為董事。程先生於2018年11月21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企業發展提供戰略建議並就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及管理決策提供推薦意見。

程先生在管理及行政方面擁有約15年的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程先生自2003年1月起於上街村委會任職，先後擔任委員及村長，現時為書記，負責該村的整體管理及行政管理並就該村發展做出重大決策。

程先生於以下公司解散時為其一名執行董事兼經理，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解散方式	解散日期	解散原因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溫嶺市都達工具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銷售金屬工具	註銷	2016年4月19日	終止業務

程先生確認上述公司於其解散時擁有償債能力，彼並無作出欺詐或不當行為導致該公司解散，亦不知悉由於該公司解散已或將對彼提出之任何實際或潛在索賠。

葉雲志先生，54歲，於2018年5月3日獲委任為董事。葉先生於2018年11月21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企業發展提供戰略建議並就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及管理決策提供推薦意見。

葉先生在管理及行政方面擁有約13年的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葉先生自2005年4月起於中街村委會任職，先後擔任中街村黨支部成員及委員會委員以及主任，負責該村的整體管理及行政管理並向該村提供戰略建議。葉先生於2012年6月獲授溫嶺市委頒發的溫嶺市創先爭優優秀共產黨員稱號。葉先生於2008年7月完成由中國台州行政學院舉辦的農村經濟管理課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許偉先生，49歲，於2018年11月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管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許先生為中國註冊律師，在法律行業內擁有逾25年的經驗。許先生自1993年4月至1999年4月由溫嶺市松門法律服務所聘任為法律幹事，自1999年5月至2012年12月由溫嶺市箬橫法律服務所聘任為工作主任，均主要負責提供法律服務。其後，許先生自2013年1月至2014年3月於浙江明權律師事務所任職實習律師，主要負責協助該律師事務所律師處理法律相關事宜。許先生隨後自2014年4月至2015年4月於浙江乾衡律師事務所擔任律師，主要負責提供法律服務。許先生自2015年5月起於浙江乾衡(溫嶺)律師事務所擔任律師，主要負責協助管理該律師事務所管理層並提供法律服務。許先生於2012年3月通過了中國國家司法考試並取得了法律專業資格。許先生於2004年6月通過中國地質大學舉辦的遠程學習完成了法學專業課程。

金洪青先生，67歲，於2018年8月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管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彼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金先生在企業管治、行政管理及管理方面擁有逾31年的經驗。金先生曾於溫嶺鎮人民政府任職，自1987年6月至1990年9月及自1993年3月至1995年6月擔任工業副鎮長，其後自1995年6月至2012年10月擔任副主任，負責溫嶺鎮的企業管治、土地管理及行政管理。金先生自1990年9月至1993年2月於馬公鄉黨委擔任書記。金先生自2012年11月擔任溫嶺市鞋革業商會秘書長，負責就商會之日常運營及行政管理協助會長及副會長。金先生分別於1984年、1985年、1986年及1989年獲當局頒發先進工作者稱號並分別於2007年及2010年獲當局頒發先進個人稱號以表彰其對溫嶺市發展作出的貢獻。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蔡嘉誠先生，39歲，於2018年8月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管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蔡先生於會計及財務領域擁有約13年經驗。蔡先生自2005年7月至2007年2月於Yau and Wong, CPA擔任中級審計員，自2007年2月至2008年1月於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核數師，自2008年1月至2009年8月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擔任高級核數師，並自2009年8月至2010年11月於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首先擔任高級會計師並隨後擔任助理經理。蔡先生自2011年6月至2014年9月亦於聯交所上市公司Teamway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前稱為金寶寶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39)擔任公司秘書，及自2011年6月至2014年6月擔任財務總監。蔡先生自2014年9月至2015年12月於華豐融資集團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蔡先生自2018年3月起在聯交所上市公司寶申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51)擔任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蔡先生於2005年7月畢業於澳洲悉尼科技大學，獲得財會專業商業學士學位。彼於2009年11月及2011年5月分別獲認定為澳大利亞註冊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

監事

謝豔麗女士，42歲，於2018年5月3日獲委任為監事委員會主席兼監事，主要負責監管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履行職責的情況。

謝女士自2001年11月至2018年2月在市場開發服務中心擔任副主任，負責該中心之企業管理、日常運營及設立黨記檢查規範。謝女士自2018年2月起亦擔任市場集團副總經理，負責制定該公司的發展戰略、內部管理及日常運營協助總經理。謝女士自2017年6月起擔任溫嶺市市場協會副會長。謝女士於2002年6月於中國湖北農學院完成會計專業課程。

楊夢潔女士，28歲，於2018年11月9日獲委任為監事，主要負責監管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履行職責的情況。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楊女士於2017年2月加入溫嶺市購物中心服務有限公司擔任文員，負責收集及整理辦公室文件及提供秘書支援，並於2019年1月2日獲委派予該公司股東市場集團擔任財務總監助理，負責對市場集團及其成員公司之財務數據進行整理及分析。於2015年7月，楊女士獲授由溫嶺市財政局頒發之會計從業資格證書。楊女士於2014年6月畢業於中國溫州大學藝術設計(環藝設計)專業。

就董事所盡悉，市場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於中國浙江省溫嶺市交易中心的投資、建設、運營及商品管理。憑藉彼於市場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積累的過往工作經驗(屬行政及運營性質)，楊女士已獲得交易中心運營行業之必要知識及技能，其乃監督本公司之基礎。經考慮我們的監事會可能行使本文件「附錄四－主要法律及監管規定概要」詳述之權力、楊女士之教育背景及專業資格，以及彼於交易中心運營行業的經驗，我們的董事認為，且獨家保薦人同意楊女士可勝任本公司之監事一職。

謝輝輝先生，32歲，於2018年5月3日獲委任為僱員代表監事，主要負責監管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履行職責的情況。

謝先生於交易中心運營行業擁有約九年經驗，並對業務及風險管理具有深入的了解。謝先生自2009年10月至2018年4月在本公司商舖管理組擔任組長，負責管理本公司的物業、處理監管機構的問詢及監管本公司運營。謝先生於2008年7月於中國寧波大紅鷹學院完成軟件學院計算機信息管理專業課程。

高級管理層

潘海鴻先生，43歲，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兼總經理。有關潘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執行董事」一段。

周桂林先生，61歲，為本公司首席運營官及副總經理。有關周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執行董事」一段。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俊仁先生，44歲，自2009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及溫嶺工量刃具網的董事、經理及法人代表。彼主要負責監管本集團日常運營、物業租賃管理及業務發展。

陳先生於2003年加入本集團，自2003年4月至2015年8月擔任董事，負責監管本公司整體管理、市場開發及增長策略。陳先生在交易中心運營行業擁有逾15年經驗，並對管理及業務發展領域有深入了解。

夏仙法先生，52歲，自2009年10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物業、安全、人力資源及運營事宜。

夏先生在交易中心運營行業擁有約九年經驗，並對物業與風險管理領域有深入了解。夏先生自2005年2月至2014年2月擔任前洋下村村長，負責該村的整體管理及行政管理。夏先生於2006年4月及2010年3月分別榮獲中共溫嶺鎮委員會溫嶺鎮人民政府頒發2005年度村級工作先進個人及2009年度人口與計劃生育工作先進個人榮譽。夏先生於2011年7月完成由中國台州行政學院舉辦之農村經濟管理專業課程。

徐亦先生，25歲，於2018年4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信息披露人及自2018年8月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主要負責監管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合規事宜、風險管理及公司秘書事宜。

徐先生自2016年9月至2018年4月亦於本公司擔任辦公室負責人，負責監管本公司日常運營、合規及秘書事宜。徐先生於2016年8月畢業於英國威爾士大學，獲得藝術及設計專業(3D電腦動畫)文學學士學位。

除本文所披露外，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概無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董事，亦無有關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a)至(v)條予以披露且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聯席公司秘書

徐亦先生及霍寶兒女士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

徐亦先生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有關徐先生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高級管理層」一段。

霍寶兒女士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方圓」)的副總裁。加入方圓前，霍女士曾於一間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任職超過五年及聯交所上市科任職約八年。霍女士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榮譽學士學位，主修專業會計學，並獲得香港大學法學碩士(公司法及金融法)學位。

授權代表

潘海鴻先生及徐亦先生為就上市規則第3.05條之本公司授權代表，而霍寶兒女士為潘先生之替代人士。有關潘先生、徐先生及霍女士之履歷詳情，請分別參閱本節「執行董事」、「高級管理層」及「聯席公司秘書」段落。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按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管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與風險管理系統、提名及監督外聘核數師，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

我們的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蔡嘉誠先生、黃群先生及許偉先生。蔡嘉誠先生現時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按照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B.1段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評估高級管理層的表現，以及就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提出推薦意見，並推薦董事會成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金洪青先生、蔡嘉誠先生及潘海鴻先生。金洪青先生現時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按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A.5段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填補董事會及／或高級管理層空缺的人選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我們的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黃群先生、許偉先生及金洪青先生。黃群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我們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袍金、薪金、津貼、酌情花紅、退休金界定供款計劃及其他實物利益的形式收取酬金，該酬金乃經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者、投入時間及本公司的表現得出。本公司亦為我們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報銷彼等向本公司提供服務或執行彼等與本公司營運有關的職能時所必要且合理產生的開支。我們定期審閱及釐定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酬金待遇（包括獎勵計劃），該待遇乃經參考（其中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薪酬及酬金的市場水平、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各自的職責及本公司的表現得出。

於往績記錄期，本公司已付監事的袍金、薪金、津貼、酌情花紅、界定供款計劃供款及其他實物利益（如適用）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2,000元、人民幣86,000元、人民幣94,000元及人民幣34,000元以及已付董事的上述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3,000元、人民幣100,000元、人民幣128,000元及人民幣62,000元。董事及監事的薪酬乃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金、彼等的經驗、職責及表現釐定。

於往績記錄期，本公司已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袍金、薪金、津貼、酌情花紅、界定供款計劃供款及其他實物利益（如適用）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67,000元、人民幣461,000元、人民幣481,000元及人民幣195,000元。

於往績記錄期，本公司並無向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且彼等並無應收任何薪酬，以作為吸引加入或加入本公司時的獎勵。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並無向董事、前任董事、監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事、前任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而彼等亦並無應收任何補償，以作為失去於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管理事宜有關職位的補償。

於往績記錄期，概無董事或監事放棄任何薪酬。除上文所披露外，於往績記錄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已付或應付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任何其他付款。

根據現行安排，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董事及監事的酬金（包括薪金及實物利益，但不包括酌情花紅）總額估計分別約為人民幣400,000元及人民幣150,000元。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及第19A.05條委任信達國際融資有限公司為我們[編纂]後的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於下列情況下向本公司提供意見：

- (a)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b) 擬進行可能屬須予公告交易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
- (c) 本公司擬運用[編纂][編纂]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或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發展或經營業績與本文件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不同；及
- (d) 聯交所就本公司股份不尋常股價或成交量波動向本公司查詢或上市規則第13.10條項下的任何其他事宜。

根據上市規則第19A.06條，信達國際融資有限公司將及時告知我們聯交所公佈的任何上市規則修訂或補充。信達國際融資有限公司亦將告知我們任何適用香港法例及指引的修訂或補充。

委任期限將自[編纂]起計並於我們就[編纂]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之日結束。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識到要達致有效的問責制度，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中引進良好的企業管治元素相當重要。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述守則條文。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董事將於各財政年度審閱我們的企業管治政策及企業管治守則合規情況，並遵守將於[編纂]後載入我們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的「不遵守就解釋」原則。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載列實現董事會多元化之方式。提名委員會代表董事會檢討及評估董事會組成，並在考慮多個方面後推薦委任新董事，該等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民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工作年限以及董事會可能不時認為相關及適用的任何其他因素。儘管鑒於當前單一性別董事的成員組成，董事會認可董事會內的性別多元化能夠得到提升，但我們委任董事的原則將為用人唯賢，並在考慮人選時考慮客觀條件，並計及基於我們自有的業務模式的因素及不時的特別需求，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亦考慮到董事會需求而非僅著重於單一的多元化觀點。

本公司重視性別多元化，並將持續採取措施推進本公司所有層面上的性別多元化組成，包括但不限於在我們的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中。由於認可性別多元化的重要性，本公司致力於為女性員工提供職業發展機會，並投入更多資源培訓女性員工，旨在使彼等能夠勝任高級管理層或董事職位。本公司亦會繼續基於招聘政策並整體參考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招聘女性人才。

我們的董事會由九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我們的董事擁有平衡的經驗組合，包括業務管理、業務運營、法律、行政管理及會計領域。此外，我們董事的年齡介乎38歲至67歲之間。我們的兩名監事謝豔麗女士及楊夢潔女士以及我們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霍寶兒女士於彼等各自的領域內擁有實踐經驗，對我們管理團隊的性別多樣化作出了貢獻並從女性視角為我們的董事會管理本公司帶來寶貴意見。經審慎考慮後，我們的董事會相信基於我們的現有的業務模式及我們的董事及管理團隊的背景，儘管我們的董事會當前無女性成員，但董事會成員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內的原則。**[編纂]**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有效實施在一定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的股東對個別候選人的適合性的獨立判斷及彼等對我們的董事會性別多元化規模的看法。考慮到性別多樣性的重要性及現任董事的初始任期，我們的董事確認我們的提名委員會將努力通過內部晉升、推舉、委聘職業介紹機構或其他合理方式進行物色，並自**[編纂]**起三年內向我們的董事會推薦至少兩名合適的女性董事候選人，以供董事會考慮。我們亦力求到2022年末擁有至少三名女性董事。

為確保我們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我們的提名委員會將繼續進行工作，並不時為我們的董事會物色合適的男女性候選人，以委任其為董事。為使我們的股東能夠判斷董事會是否達成多元化組成，我們將在本公司股東大會前透過刊發公告及通函向股東提供委任或重選董事會各名候選人的詳細資料。

我們的提名委員會將監控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中載列的可計量目標的達成情況，並至少每年檢討一次董事會組成。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概要連同可計量目標及達至該等目標的進展將於**[編纂]**後每年披露於本公司企業管治報告中。我們的提名委員會將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評估其有效性，並於必要時作出所需的任何修訂，並向董事會推薦任何該等修訂以供考慮及批准。有關我們的提名委員會組成的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一段。

本公司已根據中國共產黨章程及中國公司法建立中國共產黨溫嶺市浙江工量刃具交易中心委員會（「黨委」）。黨委在本公司發揮核心領導及政治作用。黨委的職能及權力範圍包括以下各項：

- (i) 學習並傳達中國共產黨及國家政府頒佈的原則及政策以及法律法規，並就該等指導方針及政策的推行及落實進行研究及採取措施；
- (ii) 就與僱員利益有關的重大問題提供意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iii) 從政治、思想、組織、紀律及結構方面製定及加強黨委的建設工作，並為本公司工會及共青團的工作提供指導；及
- (iv) 根據適用法律法規，支持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履行職責。